**腹腔内窥镜采购需求**

一、设备用途及要求：

1、本次采购的腹腔内窥镜适用于腔镜下检查、诊断及治疗。

▲2、保修年限:整机保修≥5年（质保期内整机全免费维修，包含所有零配件、随机软件、易损易耗品/件、设备每年检测校准等)，一次性耗材除外。

3、采购设备数量：1批

4、预算限价：6万元

二、主要技术参数要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主要技术参数要求** |
| **1** | **总体要求** |
| 1.1 | **设备名称**：腹腔内窥镜 |
| 1.2 | **设备用途**：适用于腔镜下检查、诊断及治疗。 |
| **2** | **主要技术参数要求** |
| 2.1 | 视向角30°。 |
| 2.2 | 最大插入直径：10mm±0.5mm。 |
| 2.3 | 工作长度：307mm±3mm。 |
| 2.4 | 视场角≥80°。 |
| △2.5 | 景深范围至少包含3-100mm。 |
| △2.6 | 在A标准照明体下的显色指数Ra：≥85。 |
| △2.7 | 在D65标准照明体下的显色指数Ra：≥85。 |
| 2.8 | 照明镜体光效ILeR：≥0.68。 |
| 2.9 | 综合镜体光效SLeR：≥0.5。 |
| 2.10 | 有效光度率DM：≥1400cd/m2/lm。 |
| 2.11 | 可高温高压灭菌。 |
| 2.12 | 设计光学工作距d0为10mm时视场中心角分辨力≥2.0C/(°)。 |
| 2.13 | 可与高频器械配合使用。 |
| ▲2.14 | 可与医院手术室现有摄像主机兼容使用。 |
| 3 | **配置要求** |
| 3.1 | 腹腔内窥镜 1根 |
| 3.2 | 腹腔镜器械 1套 |
| 3.2.1 | φ5×330mm弯剪刀 1把 |
| 3.2.2 | φ5×330mm 分离钳 2把 |
| 3.2.3 | φ5×330mm 无损伤抓钳 2把 |
| 3.2.4 | φ2.5×120mm 气腹针 1支 |
| 3.2.5 | φ5.5×105mm 穿刺器+穿刺芯 3套 |
| 3.2.6 | φ10.5×105mm 穿刺器+穿刺芯 2套 |
| 3.2.7 | φ5×330mm 持针钳 1把 |
| 3.2.8 | φ5×330mm 三通吸引器 1个 |
| 3.2.9 | φ5×330mm 双极电凝 1把 |
| 3.2.10 | φ5×330mm 单极电钩 1支 |
| 3.2.11 | φ10.5×105mm穿刺套管转换器 1个 |

1. **售后服务及要求**
2. 质保期内，中标商及其售后服务商要确保设备正常运行，设备的功能和技术指标达到投标文件和国家相关标准。质保期内，因设备各种故障应由中标商及其售后服务商免费提供技术服务、维修及所需零部件、易耗品（件）等；任何零部件、易耗品（件）出现故障或性能无法达到要求，维修方式为免费更换全新部件及易耗品（件），医院在质保期内无需支付任何费用。

▲2、如果中标设备需要连接医院HIS、PACS等网络系统，中标商负责全部费用。

3、培训：提供详细设备说明书，并按院方要求提供详细**操作规程及培训试题**，并提供维修手册、维修密码等。

4、质量要求、验收标准：按投标文件要求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原厂标准对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**全新产品（国内产品至谈判截止日前3个月内，进口产品为至谈判截止日前6个月内)**，医院按上述要求和标准进行验收。由供应商直接提供的进口设备，须提供报关和商检合格记录，费用由供应商负责。

5、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应商负担。

6、购买的仪器设备所使用的软件如有更新的，乙方供应商应免费帮助甲方升级。

▲7、设备使用期限：≥5年。

**四、其它要求：**

1.响应文件内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、设备彩页、供应商三证等资料。

2.响应文件需提供所有易耗件及配件的价格清单，如未提供，均视为500元以下并写入合同中。

3.需提供浙江省内用户清单及所投设备近3年内五份以上不同用户的成交合同（有双方盖章）。

备注：1、▲条款为废标项，△条款是重要参数。

 2、以上售后服务及要求均写入后续签订的合同中。